

宁国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21	0	5	0	5	9.21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2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29 万元，增长 9.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2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和上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4〕30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

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及我市相关规定执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8万元，下降13.79%。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8万元，下降13.79%，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费用；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务、监督检查等。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万元，与上年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政府过“紧日子”，不扩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9.2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9万元，增长29.35%，增长原因主要是2022年下属单位宁国市社会福利院的公务接待在预算外资金中列支金额为2.09万元，2023年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所以预算内资金增加2.09万元；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指导及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号）、《宁国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宁办发〔2014〕103号）等相关规定。